

##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林祥春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7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

2020年4月24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51,67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次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5月20日实施完毕。根据《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有关规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82元/股调整为6.52元/股。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首次授予权益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此次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的议案》

监事会对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后认为：原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叶意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董事会

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 1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6.52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权益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对符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资格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认为：除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外，符合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人数为 30 人，解除限售数量为 498,000 股。监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符合资格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共计解除限售 498,000 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监事会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